	彰化縣彰	化市	中山國民	小學員	工 108 導	 B年度第	一學期	
		·			申請書	,,	•	
申請人姓名		子	女姓名					
職稱		子女	身分證號					
			:讀學校					
		就讀年						
			13600					
大學及	公	立						
獨立學院	私	立	35800					
	夜間点	-	14300					
五專後二	年 公	立	10000	1				
及二專	私	立	28000					
	夜間	部	14300					
五專前三	年 公	立	7700					
	私	立	20800					
高中	公	立	3800					
	私	立	13500					
그 때	公	立	3200					
高職	私	立	18900					
	實用技		1500					
國中	公私	立	500					
國小	公 私 中小學免付, 和	立	500					
	「小字光剂 / F · 係影本應書明	•						
	微費者·應併附		-					
	小 計		· ·		元		元	元
總計(A)	元 什	九扣所行	寻稅(B)	元	實發金	額(A) -	- (B)	元
人事單位 核身	與全國軍公教員	〔 工待	遇支給要黑	占第四點			機關首	長批示
簽註 規2	規定相符,擬准補助。							
會計單位								
下3	列子女教育補助	か費						
茲領到 新台	台幣 萬	仟	佰 招	元 』	<u>-</u>			
					具 領	人:		簽章
(1)	上列子女係者	上婚且	無職業而	需仰賴	申請人扶	養。公教	人員申請	子女教育補助時,
	申報之所得)超	過勞工	基本工資者	子,以有耳	截業論,不	得申請補.	助。	所得(指依所得稅法
(2)	(2)上列子女如有「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 說明五所列情形之一者:領取全免或減					點」附表	九「子	女教育補助表」
切結事項	費補助)、未	具學新	手之學校立	戈補習班	:學生、就	2.讀公私立	中等以上	.學校之選讀生、就
以応 尹垻	讀無特定修業年	F限之	學校、已獲	有軍公	教遺族就	學費用係	夏待條例	享有公費、減免子女教育補助。
(3)	夫妻同為公教人	し員者	,其子女教	育補助應	自行協調由	日一方申領	頁,不得重	覆申請。
(4)	以上所具切為	吉屬實	。如有虚1	為欺矇人	青事,願退	還所領	補助全數	, 並依法受罰。
					立切結言	書人:		簽章